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校外實習學分採證原則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5 日 98 學年度第 5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3 日 101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系內學生多方接觸產業界之實務工作經驗並配合教育部政策指導，以提升學生機械實務之專業能力，因此制定此採證原則以作為學生取得校外工廠實習學分之依據。
- 二、凡符合下列辦法者，得於大四上學期選修「校外實習」，經由該門課授課教師簽認，最後報由教務處核准始能取得學分。
 1. 學生在本系就學期間，以不影響修課為原則，於產業界從事機械相關性質之工作，且實習工作時數累計至少含 72 小時以上，取得工廠主管出示證明並繳交實習成果報告乙份者。校外實習相關表格請見附件一。
 2. 學生從事校外實習工作之內容需與機械產業相關之設計、研發、製造、維修及品管等。與前述領域不相關之工作，如加油站、超商打工…等工作，皆不予採認。
- 三、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機械工程系學生校外實習證明書

茲證明_____君(學號:_____)於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止，
於本公司_____部門，擔任_____
工作，特此證明。

公 司 章：

負責人簽章：

公司名稱：

負 責 人：

地 址：

電 話：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 Technology

機械工程系學生校外實習評量表

評量日期： 年 月 日

一、實習科目：校外實習(2學分)			自行黏貼 半身2吋 相片
二、實習時間：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四、實習單位：			
三、實習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	班級：	學號：	
聯絡電話：			
住址：			
E-mail：			
四、評量者基本資料			
評量者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五、評量			
1. 實習出缺勤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極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極差		
2. 團隊精神及溝通協調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極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極差		
3. 工程實務之執行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極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極差		
4. 工作熱忱、積極參與度	<input type="checkbox"/> 極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極差		
5. 發掘及定義問題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極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極差		
六、對實習學生之評語與整體建議：			
七、對本系之建議：			

備註：請在評語及建議欄對學生實習表現做具體之敘述與建議，作為爾後改善之參考。

評量人簽章：

審核委員：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 Technology

機械工程系學生校外實習成果報告書